

证券代码：838156

证券简称：金旭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辽宁金旭特种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9 日 09：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营口市西市区新湖大街 101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辽宁金旭特种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辽宁新鑫源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原营口鑫源铝业门窗工程有限公司）与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辽宁新鑫源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不动产（不动产产权号码：辽 2017 营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8138、辽 2017 营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8133）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作为担保人以公司不动产（不动产产权号码：辽 2017 营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8284 号）为辽宁新鑫源门

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4200万元，担保期限到2021年6月30日。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18日9:00至17:00

(三) 登记地点：辽宁(营口)自由贸易试验区新湖大街101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平，地址：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新联大街东1号辽宁金旭特种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417-6615386,传真:0417-6615385,邮箱:lnjinxu@126.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用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金旭特种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决议》

辽宁金旭特种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4日